

证券代码：837205

证券简称：金川科技

主办券商：华龙证券

兰州金川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12 月 1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常全忠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。会议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和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 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,065,376,971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出席 9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总经理王树亮，副总经理鲍兴旺、朱永泽，财务总监李玉欣，董事会秘书张泓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融资机构提供资产抵押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及资金使用计划的需要，公司拟向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昌金川支行申请借款。公司拟以价值 3.1 亿元的原材料、中间品和产成品资产为抵押物，以该抵押物为本次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并签署相关抵押协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065,376,97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资产抵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6）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兰州金川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兰州金川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12 月 22 日